

江苏立华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立华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5月26日以电话、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6年5月29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程立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公司2022年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由10.27元/股调整为9.92元/股。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关联董事王海峰、张海涛、王宝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 年激励计划》）的规定，由于首次授予的 1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全部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29.16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首次授予的 3 名激励对象退休，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 50% 合计 6.66 万股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首次授予的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其第二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全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1.08 万股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首次授予的 16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C”，其第二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14.31 万股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首次授予的 41 名激励对象发生不同程度的降职，其第二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全部或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51.30 万股，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首次授予部分合计作废 102.51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由于预留授予的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全部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2.592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预留授予的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其第二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全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0.864 万股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预留授予的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C”，其第二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3.942 万股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预留授予的 12 名激励对象发生不同程度的降职，其第二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全部或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12.96 万股，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预留授予部分合计作废 20.358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综上，董事同意对上述激励对象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122.868 万股进行作废处理。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2022 年激励计划》《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2022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本次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87.05 万股。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2022 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首次授予部分符合条件的 435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关联董事王海峰、张海涛、王宝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2022 年激励计划》《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2022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本次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19.718 万股。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2022 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预留授予部分符合条件的 106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立华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